

远天的人

一九八二年
 全国优秀短篇小说奖
 获得者
 冰河
 文艺大系



远天的风

乔 良

华艺出版社

(京) 新登字 124 号

1711/04

远 天 的 风

著 者: 乔 良
出 版: 华艺出版社
发 行: (北京朝内南小街前拐棒胡同一号
邮政编码 100010 电话 6736751)
经 销: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
印 刷: 1201 工厂印刷
开 本: 787×1092 1/32
字 数: 203 千字
印 张: 9.625
版 次: 1995 年 5 月第一版
印 次: 1995 年 5 月第一次印刷
印 数: 00001—10000

书 号: ISBN7-80039-048-9/I·437
定 价: 10.50 元

(书中如有缺页、错页及倒装请与本社发行部联系)

序

冯 牧

值此《中国当代著名军中作家精品大系》问世之际，华艺出版社的同志们希望我能说点什么。我想，为军事文学的发展推波助澜，对我这个“老兵”来说也是责无旁贷的。

从30年代末到50年代初，我的比较青年的一段时光正是随着人民军队迅速成长壮大的足音匆匆走过。戎马倥偬中经历了许多惊心动魄的、雄奇壮丽的、虽然平凡但也给人留下了或美好或严峻的人生印记的历史时刻。在那个年代，我和我周围的许多人都曾情不自禁地拿起笔来讴歌这支可爱的人民军队和她所进行的伟大的民族解放事业和祖国建设事业。其中不少我所熟识的同志此后都成为了卓有建树的军事文学最初的拓荒者。部分地由于这些原因，几十年来，我一直对军事文学保留了一份独特的深深的情感。

如众所知，五、六十年代之交，我国的军事文学创作迎来了一个大面积丰收的辉煌时期。一批战火中成长起来的部队作家写出了一批反映革命战争历史画卷的长篇小说，并以其激昂的旋律、饱满的情感和扎实的生活积累塑造了众多的英雄人物形象，赢得了极为广泛的读者。它们不仅标志着当

时军事文学所可能达到的高度，而且还当之无愧地代表了当时整个当代文学的较高水准。这些作品虽然不可避免地带上了时代的烙印和历史进程所造成的思想局限性，但今天回想起他们当初的巨大影响来，仍然是令人激动和难以忘怀的。这些军事文学的拓荒者的业绩及其创造出来的具有开创意义的传世之作，毫无疑问地将成为重要的篇章永远记载在中国当代文学史之中。

但是尽管如此，凭心而论，纵向比较而论，军事文学更加全面与深入的发展与繁荣却是在新时期中得以实现的。这不仅表现在创作队伍从量到质的大幅度的提高——一批老作家重振雄风，宝刀不老，笔耕不辍，精进不已；一批新人更后来居上，青胜于兰，给军事文学贯注了勃勃生机和逼人锐气，借用一位军旅评论家的话来概括，到80年代中期就已然形成了“两代作家在三条战线（历史战争、当代战争、和平军营）联手作战”的鼎盛格局。而且，更为重要的也许还在另一方面——在反映军旅生活的深度和广度方面，在表达技巧的多样和创新方面，都挣脱了许多羁绊与桎梏，较之五、六十年代有了不可比拟的革命性的突进。涌现出了一大批脍炙人口的名篇和才华横溢的优秀作家。部分作家作品甚至已经表现出了努力与世界战争文学对话的企图与追求。军事文学再度成为当代文学一个独具特色和无可取代的组成部分。并为整个新时期文学的进步作出了令人钦敬的重要贡献，屈指算来，新时期军旅文学至今已走入了它的第15个年头。当此之际，华艺出版社以一种战略眼光和气魄隆重推出以活跃于这十余年间的一些作家作品为主体的《中国当代著名军中作家精品大系》，我以为是具有深远意义的——它既是对新时期

军事文学优秀成果的一次系统回顾，更是对老中青三代部队作家中坚力量的一次集中检阅。由此来看这一特色已十分明显，既有三代作家中的佼佼者，又包括了小说、散文、报告文学和文学评论等主要文学样式。（说到文学评论，我不免要多说两句。由于评论“市场”小，目前所见到的各种“丛书”一般都少有收入“评论”者。因而华艺此举更见其不俗，一是编者动机不纯然为了“经济”效益；二是编者眼光独到，正如主编之一徐怀中所言：“不妨说军事文学批评与创作已经形成了一种对称的‘两翼’格局，至少理论批评已经成为不可或缺的一翼。它对新时期军事文学进军所起到的呐喊鼓吹、推波助澜以至点拨引导的作用是谁也不能抹杀的。”）总之，这套丛书的编辑与出版，在军事文学发展史上，称得上是一项创举，也是一项文化建设的系统工程。我相信，这一艰巨而繁难的创意与劳作是一定会得到回报的。

我说的“回报”决不仅仅是指的“经济效益”——虽然这在目前很重要，甚至被一些人夸大到了唯一价值尺度的高度。唯其如此，我才更加赞赏“大系”的选择。在商品经济成为当今的时代大潮之际，严肃的文学事业更需要严肃的出版家的理解与支持。“大系”的适时出版，从最切近的意义看，无疑将可能在稳定与激励军事文学创作队伍的军心和斗志方面产生积极影响，加速当前军事文学的艰难启动，从而早日走出人们所忧虑的“低谷”进入新的足以使一切有志向的作家们纵横驰骋的开阔地带。

不久前，我在长篇小说《白鹿原》的讨论会上针对当今文人“下海”现象提出了一个说法：叫做“与其下海，不如攀登”。在此，我想以一个部队的老兵和一个文学战线老兵

的双重身份，重提一遍这个说法：与其“下海”，不如攀登——攀登军事文学的珠穆朗玛峰。并愿以此和一切有志于中国军事文学事业的朋友们共勉。

一九九三年八月于北京寓所

作 者 的 话

在文学面前，我从来就没谁那么潇洒过。从来不敢顺嘴就蹦出那么一个让人自愧弗如的“玩儿”字。总像个补考的学童，写得很累也很苦，结果还老是不及格。你想，从曹雪芹到鲁迅，从托尔斯泰到博尔赫斯，全都背着手一脸正色在考场上监堂呢，你狂什么？

目 录

灵旗.....	(1)
大冰河	(51)
人味.....	(114)
远天的风.....	(186)
陶.....	(256)

灵 旗

最先看到的是那根青篾竹扁担。扁担头上系一条二尺半长的孝布。布在夹着水腥气的东南风里瑟瑟摆动。于是，出殡的行列徐徐走进青果老爹的视界。

灵旗飘飘。钱龙飞飞。唢呐无始无终地吹着一支叫人欲笑不敢欲哭无泪的曲调。嘶哑。嘹亮。没有人能哭出那么高的音来，索性不哭。挑在竹竿上的鞭炮爆着，响着，炸出一团团刺鼻的烟花，把所剩无几的点点凄凉呛得无影无踪。唯一的悲哀来自捧着死者的遗像的孝子。五十开外。鸠形鹄面。被两个神情木然的大汉架着，双腿腾空，脚尖不时点地。眼泪鼻涕口涎汇成一股水系，像条透明的橡皮筋，在皱巴巴的下颏上长伸短缩，极有弹性。

死者是一老太太。杜九翠。寡妇。守寡整整五十年。丈夫在五十年前的一个秋夜不明不白的死去。是凶死。她是他的第四房。对他的死，她既不高兴，也不难过。奇怪的是她

却五十年没改嫁。和其他三房正相反。村里人都说，她丈夫要不是个该砍脑壳的家伙，真该给她立个贞节牌坊。这话等于没说。因她丈夫该死。丈夫一死，一大家人马上分成四家。她带着唯一的儿子，守着分给她的三间破瓦房和九亩半水田，熬到土改，被划为小地主。此后三十年抬不起头。

正是油菜花乱晃人眼的季节。没雾，或者有雾被风撩开，顺越城岭余脉滚滚而来的丘陵谷地上，会涌出大片大片的金黄，比雾后的阳光还鲜亮。

青果老爹捧一支奇特的水烟筒，站在水牯岭顶头的那棵千年樟下。水烟筒是用四零火箭弹的弹体改制的。走出去一百里，你也不会找到第二支同样的物件。自然被老爹视作珍奇。整日捧在手上，哮喘不止时，也决不撒手。现在依然如此。捧着，并不吸。只是用手兜住镶了一圈铜皮的筒底，让烟嘴靠在肩膀头上。像熟睡的婴孩。他挑了一块没生苔藓的石头站上去，朝岭下张望。可以看见整个谷地。谷地偏右些，徐徐走出一支殡葬队列的村子叫洪毛靖。

现在又可以用这法子葬人了。老爹默想着。五十年前是这样，五十年后又是这样。中间却有几十年不许这样。一切把阴间和阳界勾通的企图和愿望都不许。世道就是这么回事，变过来，又变回去。只有人变不回去。人只朝一个方向变。变老。变丑。最后变鬼。

在一片紫云英撩人的绯雾中，他看见一个白白净净、细眉细眼的姑娘从东走来，向西走去。他看着她肩上那两根干

巴巴的小羊角辫一下变成两股又粗又长又黑又亮蒜瓣似的大辫子又一下变成盘在头上的发髻。她先是在田埂上一跳一跳地走。接着挎一只竹筐挺起波涛汹涌的胸脯在水塘边轻盈地走。又腆起肚子像母鸭一样在天井边笨重地走。最后她回过脸来，露出一口掉光了齿的牙床，朝青果老爹凄然一笑。

老爹一惊。听到两声脆响。一只二踢脚冲天而起。随后是一片密不透风的响鞭。开始下葬了。老爹怅然回首。

那棵老皂角越长越老。老得人们已经想不起它早年的主人是谁，它还是照样老它的。任凭曲干弯枝上生满绿毛，挂满藤葛，扒满五花十色的寄生物。杜小瓜子，这雅号小几辈的人几乎听都没听说过。可他们熟悉老皂角。差不多一落生就围着它长。一代接一代的长。老皂角浓荫所及之外便是洪毛靖人心智的发蒙地。他们搬个树墩或者垫块石头坐在树下，从老辈人嘴里把许许多多真真假假奇里古怪添油加醋的故事听过来，又许许多多真真假假奇里古怪添油加醋地传下去。有些故事很古老，比老皂角还老。像牛郎织女。像孟姜女哭长城。有些故事不太古老，甚至比老皂角还年轻。像太平天国。像红军过广西。

红军当年死得好惨嗽，二拐子搔着光秃秃的头皮，讲得很感伤。

青果老爹喜欢听二拐子讲。他喜欢听二拐子把许许多多奇里古怪的往事讲得添油加醋真真假假。二拐子的声音也挺

古怪。话尾巴上常常拖带出嚯嚯嘶嘶的哨音，又尖亮又刺耳。听来有叫人毛骨悚然的效果。老爹听得蛮专注。二拐子一张口，他就倚在老皂角对面的一棵不太老的皂角树下滋滋地抽水烟。尽管这哨音已经消失好几年了，可他还是每天都要到老皂角对面来倚一会儿。他觉得二拐子的声音总跟着他。他根本不知道也不相信自己有耳鸣的毛病。

他以为又一次听到了二拐子的哨音时，那年轻汉子便再次出现了。正向他这边走。身后是大片大片油菜花，金黄黄的比阳光还耀人眼。

可那时没有油菜花。那时是初秋。连油菜籽都榨成油了，哪儿还有油菜花？是眼花。老爹自言自语。看来真是眼花了。

到七十岁才发现眼花。先前，谁也弄不清，这老头子的眼力怎会那么好，在水牯岭上竟能看清岭下稻田里田鸡跳水。七十岁生日那天，他下山去了一趟。从洪毛靖回来就开始嘟囔，眼花了，眼花了。老看见一个人影在眼皮前晃来晃去，面熟得很，就是看不仔细。有时那人走得很近了，甚至都能闻到迎面扑来的气味：腥乎乎的像狗血。还是看不清。不过不看也知道，是个小伙子。

这时那汉子正从岭后朝这边走。路被篾竹林遮盖了。人在竹丛间忽隐忽现。竹叶唰啦啦响。看得出是当地人。走路很快也很熟。不大会儿就从老爹眼皮下翻上水牯岭，在一棵光杆桉树边停下喘气。边喘边解腰带，从裆里掏出样东西乱晃。顿时水声四溅，是泡长尿。听着像过了一场小雨。撒完尿，继续赶路。直奔洪毛靖。走到山半腰，忽然踏翻一块石

板。哟嘴一声，掉进一条丈把深的沟壕。头朝下，正窝住脖子。半天透不过气，发不出声。

青果老爹想上前帮他一把。找来找去，竟找不到通向那沟壕的路。那条篾竹覆盖的毛道不见了，而且连那沟壕也跟着不见了。还有那棵光杆桉树。不是二十年前毁林造田时就被齐根拔去了么？闪进老爹眼里的是一条和黑黢黢的电杆一起盘山而来的黑黢黢的柏油公路。一辆长途公共汽车和另一辆长途公共汽车正在路上对着头爬。觉着有些纳闷。木呆呆地寻思了一会儿，恍然有所醒悟：方才看到的是五十年前的水牯岭。那路，那树，那沟，连同那汉子都是五十年前的模样。

人怎么可能再回头看到五十年前的事呢？就是眼花了也不行呵。老爹自问自答。忽然，他闭紧已经向腮两边瘪下去的嘴。夕阳正热吻着岭头傲立的千年樟。满树叶片辉煌。天亮着呢。老爹眼里的天却黑了，像打翻掉无数砚台。

他看见那汉子从沟壕里走出来。

那汉子是从湘江边过来的。刚才他还是红军。红六军团十七师四九团的号兵。现在不是了。现在是逃兵。八月，红六军团奉命长途转进，杀出苏区去找贺龙。他们不知道此举是一次投石问路：两个月后，中央红军将沿着他们走过的路线开始漫无目标的长征。他只觉得越走路越熟，越走离他家越近。他打定主意，近到不能再近的地方，近到能望见湘江的地方，就逃走。机会来了。他们从探朋岭那边追着民团打，追到江边，他瞅个空子就成了平民百姓。

湘江，从海阳山石缝间丁零而出，经七十里灵渠，水分两派。三分水归漓，七分水属湘。湘水占多，于是志得意满，左顾右盼，望东北方款款流淌。

那汉子在江边收住脚，弯下腰去系草鞋。跑在身后的人都已撵到前头，他才站起身。从背上解下明晃晃的铜号，把在手上反复端看。看够了，将号举起，甩手榴弹似的举过头，停住。西沉的太阳也停住。停在铜号上，把号身镀得金光灿灿。像一桩古老仪式。然后，那金灿灿的物件飞出手去，劈空划开一条耀眼的光弧，又噗地扎进不紧不慢、流速均匀的湘江水。太阳很快西坠。天黑下来。那汉子侧转身，朝来时的方向跑。朝水牯岭跑。当时谁都不会想到，在这个有一名红军士兵开小差的日子过去之后两个月零二十三天，此地沿百里湘江会爆发一场五十年诉说不尽的残酷血战。

一仗打下来，从山顶到山脚都红透了，全是血。二拐子连连带比划。全是血，踩上去脚都拔不起。湘江早涨红了，血水往海阳山倒灌。遍地都是红头勇，就是红军。也叫红粮崽。除了死的，活下来的全挂花。好多都是被竹签子锥的。这是李军造的孽。李军就是桂军。桂军就是广西军。他们硬要家家户户都交二十根竹签，一色用青篾竹。要带青皮的。要削得尖又细，每根长一拃，五寸多。还要用人尿马尿泡过。再浇上桐油。这东西毒得很。人一踩，扎伤不说，还会中毒。淌浓水，烂脚板，走不得路。民团就趁机收拾红军。民团杀人好狠嘞。认真打火他们不行。他们全是战后英雄。搜红军，抓红军，杀红军，他们比李军还厉害，手段也狠。岭上，坡头，

沟底，石头缝，竹林子，任你躲到哪里，民团也能把你抠出来。身体好的，绑到县城去讨赏。走不动的，就地乱枪乱棍打死。民团打死的红军怕比李军打死的还多。哪个晓得红军委实太多了，硬是杀不完。有的人伤重走不远，有的人饿得受不了，就连死都不怕了，大白天爬到村里来讨水，讨吃。看到他们身上有些能用的东西，枪啦，线毯啦，搪瓷碗啦，村里人就出来抢。不给就打，往死里打。有的给了也往死里打。

青果老爹看着那汉子扔掉铜号，匆匆钻进篾竹丛，摔进沟壕里又爬上来，跌跌撞撞歪歪倒倒地摸进了洪毛靖。天太黑，雾也起了。进村前他走了好一阵没头没脑的路。本想抄近道，从村北头几座外姓人的坟茔地中间穿过去，绕开那口每年都会淹死个把人的恶水塘，再拐上进村的砂子路。可是不成。他一抬脚就要绕圈子。先围着坟地绕，又围着水塘绕。在坟地和水塘间转了半天，又转回到那片坟地当央。他好像看到一个背影在领着他走，仅仅是个背影，既看不见头，也看不见腿。走得很快，他几乎跟不上。每当跟不上时，他就发现自己又回到了原地。鬼打墙了。青果老爹看见那汉子惊出一脸凉汗。但他知道帮不上忙。人的手伸不了五十年那么远。他能感觉到五十年的湿雾慢吞吞地渗过布丝，粘在那汉子微颤的肩背，腰腿，臂膀上，裹出一身无形的恐惧来。

两个月后，在那汉子撞上鬼打墙的地方，几个红军被人杀了。红军死得好惨嗽。二拐子的故事总是这样开头。总是有哨音。一个赶队的红军路过坟地，就是离现在压面机房不远的地方，呼啦一下冲出十几个人，一起喊：红粮崽！红粮崽！把他从头到脚剥得精光，连卵子都露在外边，后来有人

丢了一件裤子给他，是前不久跳塘死的那个女人穿的，都泡朽了。又小。他穿不进，一伸脚就蹬烂了。有人就说，留着他也无用，杀了算了。咔嚓一下，他的脑壳上就劈进一把铁锹，脑浆子溅得树叶上白花花的。二拐子哨音嚯嚯。还有个红军背了个包裹，走到村边歇气。才把包裹挂在水塘边的木桩上，就被人用竹竿挑了去，他捧着抢，包裹撕开了，里边有几面红旗，写着红军几团几营几连。这是军旗嘞，他当然舍不得给，那些人就用鸟枪撵起他打。把他打倒在地，让他跪在地上，拉起他的手掌心来看，看到没有茧子，就说他是个官儿，扯开他的衣服找钱。找不到，一鸟枪就在他脑门上穿了好多个洞，烂得像土蜂窝。这些都还是几个黑了心红了眼的村里人干的。民团造的孽可比这还大得多，也恶得多呢。

那汉子除了恐惧，全然不知两个月后将发生什么。出过汗，身子一抖，人也警醒了许多。听听有狗叫声传来，知道方向错了，三两步跨出坟地，绕过水塘，没多久便摸到村路上。远远看着洪家祠堂前那两棵木棉树张牙舞爪，猛地松下口气来，腿也就软了。但他不会先回自己家，老爹想。他家里只有一个堂叔。叔侄俩在一起时的日子过得不咸不淡不冷不热。早见晚见都一样。果然，他转到祠堂后面，在自家门口顿了一下，手摸到门环又缩回去，掉头拐上一条田埂。走到头，有一棵老皂角。再往前，是一眼井，绕过井台，是杜小爪子家。他敲开了杜家的门。

九翠是一朵云。从早到晚都被太阳照得透明透亮、被风